

经济法考试辅导：合同成立的情况资产评估师考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519/2021_2022__E7_BB_8F_E6_B5_8E_E6_B3_95_E8_c47_519524.htm 《合同法》规定：承诺生效时合同成立。承诺生效的地点为合同成立的地点。具体有以下几种情况：(1)当事人采用合同书形式订立合同的，自双方当事人签字或者盖章时合同成立。(2)当事人采用信件、数据电文等形式订立合同的，可以在合同成立之前要求签订确认书。签订确认书时合同成立。(3)采用数据电文形式订立合同的，收件人的主营业地为合同成立的地点；没有主营业地的，其经营居住地为合同成立的地点。当事人另有约定的，按照其约定。(4)当事人采用合同书形式订立合同的，双方当事人签字或者盖章的地点为合同成立的地点。(5)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或者当事人约定采用书面形式订立合同，当事人未采用书面形式但一方已经履行主要义务，对方接受的，该合同成立。(6)采用合同书形式订立合同，在签字或者盖章之前，当事人一方已经履行主要义务，对方接受的，该合同成立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